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3-024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下发给公司8名董事。会议于2013年10月15日在公司圆形会议室召开,由公司董事李长云先生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6人,独立董事张安女士、独立董事王喜喜先生因公出差均委托独立董事王汉民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防范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委托北京中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2,922.45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3年10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关于提议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13年10月31日上午8:30,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3-025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下发给公司5名监事,会议于2013年10月15日在公司圆形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丹一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防范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委托北京中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2,922.45万元。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3-026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制度》的规定,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委托北京中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2,922.45万元。

(一)公司所属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白炭黑项目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受国内经济环境、产能过剩的影响,市场价格持续低迷,白炭黑资产组已出现减值迹象。经评估,该资产组于2013年8月31日可收回价值为1,416.82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拟对其计提减值2,027.53万元。

2. 天祥化工厂 醋酸乙酯装置资产减值情况

受生产技术和原材料价格的影响,醋酸乙酯装置从2008年起一直处于停产状态,该装置2009年已计提减值24,199万元。因醋酸乙酯产品市场无好转迹象,且该装置停产时间较长,再开车的可行性不大。经评估,该资产组于2013年8月31日可收回价值为392.28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拟对其计提减值11,937.15万元。

3. 天祥化工厂 甲烷氯化物资产减值情况

甲烷氯化物装置生产能力为4万吨/年,在国内同行业中生产规模较小,竞争力较弱,虽现处于开工状态,但受供大于求的影响,甲烷氯化物价格从2012年下半年开始一路下滑,2013年其价格仍无好转,该资产组已出现减值迹象。经评估,该资产组于2013年8月31日可收回价值为5,652.64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拟对其计提减值6,740.14万元。

(二)公司所属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山东海化际天化工有限公司部分生产装置资产减值情况

山东海化际天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1,530.50万元,主营范围为化工原料、化工生产和销售。受市场需求、城市建设规划等因素的影响,该公司“三单体生产装置”、“正丁醇生产装置”、“增塑剂生产装置”及其附属设施资产组于2013年6月份停产,已出现减值迹象。经评估,上述资产组于2013年8月31日可收回价值为346.38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拟对其计提减值4,425.54万元。

2. 山东海化华鲁碳铵有限公司部分生产装置资产减值情况

山东海化华鲁碳铵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1,200万元,主营范围为硝盐及碳铵复盐生产、销售。受经济环境、产能过剩的影响,市场价格持续低迷,该公司“两炉生产装置”、“合成氨生产装置”、“硝碱生产装置”、“CO2生产装置”及附属设施资产组已出现减值迹象。经评估,上述资产组于2013年8月31日可收回价值为10,607.67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拟对其计提减值8,663.53万元。

3. 内蒙古华鲁化工兴化工有限公司电石资产减值情况

内蒙古华鲁化工兴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83%的股权,主营范围为电石生产和经营。由于受产能过剩的影响,市场持续低迷,电石资产组自2012年2月份停产,已出现减值迹象。经评估,该资产组于2013年8月31日可收回价值为3,863.67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拟对其计提减值11,361.99万元。

4. 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聚氯乙烯资产减值情况

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945万美元,公司持有其51.98%的股权,主营范围为聚氯乙烯及烧碱生产、销售。2012年以来,电石法聚氯乙烯行业由于受产能过剩、原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几乎全面亏损,2013年市场需求仍无好转。该公司聚氯乙烯装置自2012年2月份停产,已出现减值迹象。经评估,该资产组于2013年8月31日可收回价值为23,462.12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和资产实际情况,拟对其计提减值7,766.57万元。

二、资产减值评估情况

本次评估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具体评估明细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可收回价值	减值额	减值率(%)	评估方法
1	白炭黑资产组	3,444.35	1,416.82	-2,027.53	-58.87	收益法
2	醋酸乙酯资产组	12,329.43	392.28	-11,937.15	-96.82	市场法
3	甲烷氯化物资产组	12,392.78	5,652.64	-6,740.14	-54.39	收益法
4	际天化工部分生产资产组	4,771.92	346.38	-4,425.54	-92.74	市场法
5	华鲁碳铵部分生产资产组	19,271.20	10,607.67	-8,663.53	-44.96	收益法
6	电石资产组	15,223.66	3,863.67	-11,360.99	-74.62	收益法
7	聚氯乙烯资产组	31,228.69	23,462.12	-7,766.57	-24.87	收益法
	合计	98,640.03	45,741.58	-52,922.45	-	-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评估报告,上述资产组已经发生了减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证据充分、合理,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后,公司将计提52,922.45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资产减值将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将减少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261.40万元,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会对公司的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

提供了详细的资料,并就有关内容向我们做了充分的说明,为我们作出独立判断提供了帮助。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目前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财务信息,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项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能够更加有效的防范经营风险,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财务信息,因此,同意本次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3-027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决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集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3年10月31日14:00

(二)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0月30日—10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0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13年10月30日15:00至10月3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召开地点:山东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圆形会议室

(四)召集人: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0月25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会议地点:山东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圆形会议室

(七)投票程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八)授权委托书:截止2013年10月25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七)委托公告:公司于2013年10月28日发布召开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是经过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续,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会议内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信息披露情况: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的主要内容已于2013年10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名称: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6)。

三、参与现场投票股东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1.自然人股东持个人身份证、深圳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个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授权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2013年10月30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及联系地址: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62737 联系电话:0536-5329931 联系人:吴晓娟 吕红红 身份证:0536-5329879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的起止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0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的事项进行投票,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822	海化投票	买入	1.00

3. 投票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822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表:

议案序号	证券简称	申报价格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0	1.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股东按下表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	申报股数	股数	股数
同意	同意	反对	弃权

(5)输入投票委托完成。

4. 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同一表决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谨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与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照以下规则处理:

(一)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16日

附:

一、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授权如下: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注:1.在审议事项上,委托人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在未作出投票指示时,则委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均视同以上格式有效。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地址: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

证券代码:000911 112109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12南糖糖 公告编号:2013-33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0月11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会议的日期:2013年10月14日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会议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人(其中委托表决的董事1人)。独立董事陈先飞因公请假委托独立董事黄友清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长庚先生

6.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4名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下属南宁造纸厂资产,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提示性公告》)。

2.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11 112109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12南糖糖 公告编号:2013-34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将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下属南宁造纸厂资产,本次出售的资产产权明晰,实施中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可在控制有关披露要求补充完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公告》,请投资者关注。

一、交易概述

公司以不低于69,133.93万元的交易底价,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下属南宁造纸厂资产。

上述资产对公司合法持有,权属清晰且不存在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的情形,无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对外担保等事项。

公司未知公司关联人是否会作为本次资产出售在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的受让方,若挂牌出售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重新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通过本次资产出售,可使公司进一步更好地转型发展,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减少公司的经营亏损;本次出售的资产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且公司将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出售价格定价合理、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若出售完成,获取的收益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出售资产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资产出售采用的是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交易受让方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尚未签署转让协议及转让意向书。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南宁造纸厂(非独立法人)位于南宁市邕宁区东部工业园内,占地面积约516亩,是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六家直属厂之一,拥有员工982人,现有制浆漂白浆生产线一条,酒精

生产线一条。南宁造纸厂前身为邕宁县蒲庙糖厂,1996年7月,蒲庙糖厂与南宁制糖造纸厂等五家糖厂组建成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初,公司进行一期产业结构调整,开始每年生产3.4万吨漂白浆,项目于2000年4月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利用上市募集资金投资约1.8亿元进行建设,项目于2000年3月竣工投产,2001年3月28日投产。南宁造纸厂“迁建”工程于2001年11月29日,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蒲庙造纸厂”更名为“南宁造纸厂”,次年1月25日,由邕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企业名称变更为“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造纸厂”。2003年,二期搬迁改造项目——扩建6.8万吨漂白浆项目开始动工,2004年10月建成投产。经过挖潜改造,现拥有年产9.8万吨漂白浆浆液生产及年产2.5万吨酒精生产线。主营产品有漂白浆液浆、食用酒精。

近由于行业产能过剩,浆液价格低,南宁造纸厂处于亏损状态,2011年亏损4,930.33万元,2012年亏损22,190.76万元,2013年1—8月亏损额为286.60万元。截至2013年6月,南宁造纸厂总资产44,304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的8.15%)。

此次拟处置南宁造纸厂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和土地使用权,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评估,南宁造纸厂资产的账面原值88,116.96万元,已提折旧和摊销38,532.90万元,已提减值准备1,404.67万元,账面价值48,179.39万元,评估价格为60,133.93万元。南宁造纸厂原有的债权、债务由南宁糖业继续承接,不纳入南宁造纸厂的资产评估和处置范围。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下属南宁造纸厂的部分实物资产及土地使用权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诚评报字[2013]第024号)。主要评估内容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13年8月31日

(2)评估方法:成本法

(3)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3年8月31日					
产权持有单位: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造纸厂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值率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D=C/A-100%	增值率
1 房屋建筑物	17,207.76	23,815.40	6,607.64	38.42%	34.73
2 机器设备	27,578.71	13,815.51	-13,763.20	-49.56%	15.36
3 在建工程	250.58	246.19	-4.39	-1.75%	-1.75
4 工程物资	13.59	15.21	1.62	11.92%	11.92
5 无形资产	3,128.25	4,673.63	1,545.37	49.40%	58.79
6 资产总计	48,179.39	60,133.93	11,954.54	24.81%	24.81

3. 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出售资产价格以南宁造纸厂资产评估价60,133.93万元及职工安置费用9,000万元,两项合计以不低于69,133.93万元为交易底价,具体交易价格以受让方报价为最终交易价格。

四、涉及及本次资产出售的其他安排

本次资产出售的受让方需承接公司下属南宁造纸厂员工安置。

公司将把出售款项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降低公司负债。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出售旨在产业结构的调整,为了公司下一步更好地转型发展,减少公司的经营亏损,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和增值。

由于本次资产出售采取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交易符合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资产出售获取的收益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交易底价成交,本次交易全部完成后,预计增加本公司收益约7,000万元,但该项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资产评估报告书。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11 112109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12南糖糖 公告编号:2013-34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将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下属南宁造纸厂资产,本次出售的资产产权明晰,实施中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可在控制有关披露要求补充完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公告》,请投资者关注。

一、交易概述

公司以不低于69,133.93万元的交易底价,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下属南宁造纸厂资产。

上述资产对公司合法持有,权属清晰且不存在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的情形,无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对外担保等事项。

公司未知公司关联人是否会作为本次资产出售在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的受让方,若挂牌出售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重新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通过本次资产出售,可使公司进一步更好地转型发展,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减少公司的经营亏损;本次出售的资产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且公司将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出售价格定价合理、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若出售完成,获取的收益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出售资产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资产出售采用的是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交易受让方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尚未签署转让协议及转让意向书。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南宁造纸厂(非独立法人)位于南宁市邕宁区东部工业园内,占地面积约516亩,是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六家直属厂之一,拥有员工982人,现有制浆漂白浆生产线一条,酒精

生产线一条。南宁造纸厂前身为邕宁县蒲庙糖厂,1996年7月,蒲庙糖厂与南宁制糖造纸厂等五家糖厂组建成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初,公司进行一期产业结构调整,开始每年生产3.4万吨漂白浆,项目于2000年4月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利用上市募集资金投资约1.8亿元进行建设,项目于2000年3月竣工投产,2001年3月28日投产。南宁造纸厂“迁建”工程于2001年11月29日,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蒲庙造纸厂”更名为“南宁造纸厂”,次年1月25日,由邕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企业名称变更为“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造纸厂”。2003年,二期搬迁改造项目——扩建6.8万吨漂白浆项目开始动工,2004年10月建成投产。经过挖潜改造,现拥有年产9.8万吨漂白浆浆液生产及年产2.5万吨酒精生产线。主营产品有漂白浆液浆、食用酒精。

近由于行业产能过剩,浆液价格低,南宁造纸厂处于亏损状态,2011年亏损4,930.33万元,2012年亏损22,190.76万元,2013年1—8月亏损额为286.60万元。截至2013年6月,南宁造纸厂总资产44,304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的8.15%)。

此次拟处置南宁造纸厂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和土地使用权,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评估,南宁造纸厂资产的账面原值88,116.96万元,已提折旧和摊销38,532.90万元,已提减值准备1,404.67万元,账面价值48,179.39万元,评估价格为60,133.93万元。南宁造纸厂原有的债权、债务由南宁糖业继续承接,不纳入南宁造纸厂的资产评估和处置范围。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下属南宁造纸厂的部分实物资产及土地使用权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诚评报字[2013]第024号)。主要评估内容如下:

(1)评估基准日:2013年8月31日

(2)评估方法:成本法

(3)评估结果汇总表

3. 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出售资产价格以南宁造纸厂资产评估价60,133.93万元及职工安置费用9,000万元,两项合计以不低于69,133.93万元为交易底价,具体交易价格以受让方报价为最终交易价格。

四、涉及及本次资产出售的其他安排

本次资产出售的受让方需承接公司下属南宁造纸厂员工安置。

公司将把出售款项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降低公司负债。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出售旨在产业结构的调整,为了公司下一步更好地转型发展,减少公司的经营亏损,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和增值。

由于本次资产出售采取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交易符合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资产出售获取的收益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交易底价成交,本次交易全部完成后,预计增加本公司收益约7,000万元,但该项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资产评估报告书。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青海明胶 公告编号:2013-042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减持其所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青海明胶”)于2010年4月投资参股远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股份”),持有其4,448.973万股股份,占其上市前总股本的6.7409%。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所持有远洋股份的4,448.973股股份(占其上市后股本的0.069%)已于2013年9月5日解禁。

2013年10月14日—10月15日,公司累计减持股份365,500股,取得投资收益5,296,515.64元(未扣除交易费用及税费)。

截止10月15日收盘,公司持有远洋股份2,256,233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2.56%。

特此公告。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东港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7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交通银行“IC卡制卡外包”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收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发出的《关于IC卡制卡外包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中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的“IC卡制卡外包”项目。

本中标对于公司智能卡项目的发展具有积极作用。由于本公司的制卡项目的具体订单数量尚未确定,因此无法对公司业绩作出准确预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对后续进展情况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ST 传媒 公告编号:2013-044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13年10月8日披露了《提示性公告》,2012年末的商誉减值重新测试正在进行中,如符合2013年末商誉减值需重新调整,则可能对2012年度财务报告及年报的主要财务数据进行调整,如果前述调整导致2012年利润为负值,则公司将按实施地退市风险警示。

2.根据海南省高院裁定内容第三项“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应在本裁定生效之日起三日内向申请执行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清偿债务本金4168400元及相应利息”,公司前期将对海南交行的负债本金4168400元及相应利息预计3500万元,该事项项案抵债资产价值高评估,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具体金额目前尚不能确定,公司将与海南交行进行积极沟通,争取把损失降到最低。对于涉案抵债的资产,公司将尽快聘请专业机构评估并进行账务处理。如果2012年末的商誉减值调整导致2012年利润为负值,且公司2013年度继续亏损,则公司将暂停上市。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本案受理的基本情况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迪传媒”)于2013年10月14日收到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省高院”)执行裁定书【(1998)琼高法执字第45-15号】。

二、本案基本情况

申请执行人:交通银行海南分行(以下简称“海南交行”)

被执行人:海南港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澳实业”)

被执行人:海南港澳